

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预算

目 录

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预算

第一部分中国妇女杂志社概况

第二部分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国妇女杂志社概况

中国妇女杂志社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中国妇女》杂志及其子刊的编辑出版、所属新媒体建设运维等工作。

《中国妇女》杂志1939年6月创刊于陕西延安，是中国共产党创办的第一本全国性妇女期刊，毛泽东主席亲自题写刊名并赋诗祝贺。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妇女》杂志成为全国妇联机关刊，是党的妇女宣传工作重要思想舆论阵地，在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和舆论引导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中国妇女杂志社与时俱进，不断探索融媒发展之路，打造全媒体竞争力，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阵容全新呈现，以强势品牌的全新姿态和综合实力，应对市场竞争中新的挑战。中国妇女杂志社还开展了各种社会活动和公益活动，具有广泛的社会影响力。

中国妇女杂志社汇总预算包括中国妇女杂志社本级、婚姻与家庭杂志社两个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预算表

公开表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中国妇女杂志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47.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1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315.96
四、事业收入	4,144.8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71.00		
本年收入合计	4,215.80	本年支出合计	4,215.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4,215.80	支 出 总 计	4,215.8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中国妇女杂志社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中国妇女杂志社本级	2,566.00							2,566.00					2,501.00					65.00	
婚姻与家庭杂志社	1,649.80							1,649.80					1,643.80					6.00	
合计	4,215.80							4,215.80					4,144.80					71.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中国妇女杂志社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47.71	3,547.71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3,547.71	3,547.71				
2070605	出版发行	3,547.71	3,547.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13	352.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2.13	352.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9.51	259.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62	92.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96	315.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5.96	315.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26	210.26				
2210202	提租补贴	8.62	8.62				
2210203	购房补贴	97.08	97.08				
	合 计	4,215.80	4,215.8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公开表4

单位：中国妇女杂志社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公开表5

单位：中国妇女杂志社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中国妇女杂志社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公开表7

单位：中国妇女杂志社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公开表8

单位：中国妇女杂志社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公开表9

单位：中国妇女杂志社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第三部分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妇女杂志社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预算管理，2025年收支总预算4215.8万元。

收入包括事业收入、其他收入。

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收入预算4215.8万元，其中：事业收入4144.8万元，占98.32%；其他收入71万元，占1.68%。

三、关于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支出预算4215.8万元，其中：出版发行支出3547.71万元，占84.1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352.13万元，占8.3%；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59.5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92.62万元；住房改革支出315.96万元，占7.49%，其中：住房公积金支出210.26万元；提租补贴支出8.62万元；购房补贴支出97.08万元。

四、关于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没有财政拨款。

五、关于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六、关于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七、关于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八、关于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中国妇女杂志社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没有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底，中国妇女杂志社本级及婚姻与家庭杂志社共有车辆2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出版发行(项)：指中国妇女杂志社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工(企业)年金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

(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